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标普ETF，交易代码：159655，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758　证券简称：秦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1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年7月15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次一交易日起1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13,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5%
累计已回购金额	153.3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16元/股-7.2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秦安股份”）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A股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次一交易日起1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披露的《秦安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4-028）、《秦安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9）。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7月1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13,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5%，购买的最高成交价为7.2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1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53.36万元。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4-018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0,000万元到2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32,729万元到142,729万元，增幅124%到133%。

（2）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500万元到15,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0,134万元到22,134万元。

（3）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750万元到15,7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0,150万元到22,150万元。如剔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60万元到22,06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5,810万元到27,81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7,271万元，利润总额-9,94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634万元；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17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00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751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在智慧安防领域新推出的迭代产品在性能和竞争力上再度提升，随着市场需求的回暖，公司产品销量有较大的上升，销售收入增加较为显著；在智能手机领域，公司应用于旗舰手机主摄、广角、长焦镜头的高阶5000万像素产品出货量大幅上升，带动公司智能手机领域营收显著增长，同时与客户的合作全面加深，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公司在智能手机领域已成功开辟出第二条增长曲线。故随着公司收入规模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得到有效改善，净利润率显著提升。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4-042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及核心业务骨干增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次计划增持主体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披露了《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及核心业务骨干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号），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计划自2024年6月13日起至2024年9月11日止以合计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自2024年6月13日起至2024年7月14日，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骨干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94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22%，合计增持金额236.34万元，具体如下：

部分增持主体的姓名	职务	增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增持金额（万元）
郝嘉	区域业务线总裁	168,100	0.002%	19.84
徐海澜	区域业务线总裁	174,000	0.002%	20.53
孙波	区域业务线总裁	169,600	0.002%	20.01
戴冯军	区域业务线总裁	169,500	0.002%	20.00
卞杨雨	区域业务线总裁	84,800	0.001%	10.01
其他核心业务骨干	-	1,176,300	0.013%	145.95
合计		1,942,300	0.022%	236.34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计划遵循《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会公告（2024）9号）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在以下期间增持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4）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3、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主体的增持行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交所相关规定。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4—045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遂宁市人民检察院《受理通知书》暨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检察院受理监督申请。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一审本诉被告、反诉原告，二审上诉人，再审被申请人、抗诉申请被申请人。

3.涉案金额：3,220万元。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目前诉讼进入检察院监督受理阶段，检察院是否支持易园园林的监督申请暂不确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暂不确定。

一、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收到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发来的《传票》《应诉通知书》《诉讼状》等法律文件，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原告四川易园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园园林”）以“合同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的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股权转让款、工程收益款及资金利息、逾期付款滞纳金等，2022年10月公司就此案件向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提起对易园园林的反诉。经审理，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进行了一审判决，判决为驳回易园园林的诉讼请求和公司的反诉请求。公司及易园园林对一审判决表示不服，均向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二审判决，判决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易园园林因不服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了再审，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其再审申请。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11日、2022年10月22日、2023年1月12日、2023年2月25日、2023年5月18日、2023年12月9日和2024年1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诉讼事项（反诉）的进展公告》和《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2-074、2022-089、2023-002、2023-018、2023-049、2023-137和2024-001）。

二、案件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四川省遂宁市人民检察院出具的遂检控民监受（2024）23号《受理通知书》《检察建议或抗诉申请书》等法律文书，易园园林因不服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二审判决，请求遂宁市人民检察院提请四川省人民检察院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或向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由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审该诉讼或由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遂宁市人民检察院受理了易园园林的监督申请。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前期披露的其他小额诉讼进展和新增小额诉讼情况如下：

诉讼各方当事人	案由	涉诉金额	诉讼进展	对公司的影响
原告：王海；被告：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300万元	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暂未进行判决。	对公司影响暂不确定。
原告：云南阿曼劳务有限公司；被告：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9.13万元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并经原告申请，裁定冻结公司账户99.13万元资金。目前此案暂未进行判决。	对公司影响较小。
原告：公司；被告：云南普朗特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文佳湘。	湘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55.89万元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被告共同向公司支付355.89万元。	对公司影响较小。
原告：公司；被告：云南南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4.66万元	云南省官渡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暂未进行判决。	对公司影响暂不确定。
原告：云南建投第二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被告：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64.22万元	此案双方已达成和解，由公司在约定时限内向原告支付相关款项。	对公司影响较小。
申请人：陈志文；被申请人：公司。	劳动争议纠纷	105.81万元	云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裁决驳回申请人全部仲裁请求。	对公司不产生影响。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与易园园林的股权纠纷事项，已由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和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相关判决，且易园园林的再审申请被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目前诉讼进入检察院监督受理阶段，检察院是否支持易园园林的申请暂不确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暂不确定。公司将积极应对后续相关司法程序，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四川省遂宁市人民检察院《受理通知书》《检察建议或抗诉申请书》等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1379　证券简称：腾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5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6,621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01,9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0%，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19日（星期五）。

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28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0,000股，并于2024年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总股本为15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200,000,000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151,001,916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75.50%，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为48,998,08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4.50%。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1,001,9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0%，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4年7月1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股份增发、回购注销、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三、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001,916 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2%，约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2.00%。”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19日（星期五）。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01,916股，占公司总股本0.50%。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001,799股，占公司总股本0.50%。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为6,621户。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1,001,916	0.50	1,001,916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中有一名股东被冻结117股，除上述情形外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001,916	75.50	-1,001,916	150,000,000	75.00
其中：首发前流通股	150,000,000	75.00	0	150,000,000	75.00
首发后限售股	1,001,916	0.50	-1,001,916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998,084	24.50	+1,001,916	50,000,000	25.00
三、总股本	200,000,000	100.00	0	200,000,000	100.00

注：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上接A15版）

类供应商的终端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潜在利益安排。

综上所述，公司供应商变动是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的正常现象，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结合同行业情况、供应商遴选机制等说明供应商及采购渠道的稳定性、采购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顺博合金	18.38%	20.77%	31.56%	39.63%
怡球资源	18.31%	20.78%	17.72%	23.96%
广东鸿图	44.60%	47.53%	45.14%	37.90%
文灿股份	46.26%	46.83%	42.12%	44.40%
永茂泰	23.74%	34.13%	28.75%	42.38%

为保证采购行为的规范性及稳定性，公司制定了《供方选择与评价管理规定》《采购管理程序》等采购管理制度。在开发新供应商时，采购部门根据《供方调查表》对供应商进行初步背景调查后筛选出符合质量标准的供应商，再由采购部门组织质保部、技术中心通过实地考察、样品检验等方式对供应商技术水平与生产能力、产品的符合性及稳定性、交货周期、价格合理性、付款方式等评定标准进行审核，通过审核后列入合格供应商。采购部门定期会同质保部对供应商日常供货情况进行管理评估，确保所采购的物资供货及时、质量合格、价格合理，满足生产交付和技术标准的需求。

综上，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与同行业公司较为一致，最近4年公司供应商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已制定相应的供应商遴选机制确保供应商及采购渠道、采购产品质量的稳定。

（二）说明前述供应商中是否存在既是供应商又是客户的情况，如有，说明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前述供应商中，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和上汽通用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既是供应商又是客户，其中上汽通用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系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合作年限	主要销售产品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1997年5月16日	2006年至今	发动机下缸体、轴承盖等汽车零部件
上汽通用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1日	2023年至今	发动机下缸体、轴承盖等汽车零部件

公司销售发动机下缸体、轴承盖等汽车零部件给上述两家客户，同时回收客户在加工产品过程中产生的铝屑进行回用，因此存在既是供应商又是客户的情况，具有合理性。

四、关于研发投入。公司自上市以来研发投入持续增加，自2020年3961.57万元增长至2023年的9183.63万元，相关投入全部费用化。公司研发人员占员工总人数比例由9.41%提升至16.32%。请公司：

（一）分研发项目列示研发费用的明细内容、开展方式、支付对象、金额、主要研发项目立项时间、研发进度等，说明近年研发投入的主要研发投向及主要考虑，是否取得相应成果，并分析其对相关业务及盈利能力的影响、研发投入是否与公司收入利润等产出情况匹配；

回复：

1、分研发项目列示研发费用的明细内容、开展方式、支付对象、金额、主要研发项目立项时间、研发进度

1. 分研发项目列示研发费用的明细内容、开展方式、支付对象、金额、主要研发项目立项时间、研发进度

公司2020年-2023年主要研发项目研发费用的明细内容、开展方式、支付对象、金额、主要研发项目立项时间、研发进度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开展方式	支付对象	立项时间	研发进度
CSS350T HEV罩盖项目	807.13	574.94	387.36	156.16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0年1月	完成
800V cover（盖板）/800V housing（壳体）系列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674.34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3年1月	完成
CSS350T HEV下缸体总成项目	669.04	679.22	304.73	157.61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0年1月	完成
Honda keicar B端盖系列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660.75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3年1月	完成
汽车轻量化用再生铝合金材料与部件低碳制造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	640.67	785.40	10.98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1年8月	完成
Honda keicar高压盖板系列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474.01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3年1月	完成
一体式压铸铝合金材料及成型工艺研发项目	470.85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2年10月	未完成
伊控800V水冷板组件总成材料及成型工艺研发项目	426.52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2年12月	未完成
DX11主壳体组件及成型工艺研发项目	422.00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2年12月	未完成
新能源汽车一体化压铸高性能铝合金材料全生命周期管理项目	398.89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2年12月	未完成
VGA集成壳体材料及成型工艺研发项目	368.73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3年3月	未完成
模拟器壳体材料及成型工艺研发项目	365.87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3年1月	未完成
VGA水套材料及成型工艺项目	331.55	-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3年3月	未完成
新型铝合金ALsi7mg项目	232.80	165.35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1年12月	未完成
研发新型铝合金AlSi9Cu3Fe项目	207.78	218.79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1年12月	未完成
新型铝合金AlSi9Cu3Fe-1项目	88.87	216.45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1年12月	完成
固定卡钳用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45.02	272.02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2年1月	完成
汽车轻量化用高强铝钢合金材料及流变压铸工艺开发应用项目	-	712.62	305.11	54.31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0年10月	完成
汽车关键零部件大众支架研发项目	-	-	-	430.61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19年12月	完成
汽车关键零部件11D固定角板总成研发项目	-	-	-	402.82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19年12月	完成
机油泵体/泵盖用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	404.27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1年12月	完成
电机端盖壳体项目	-	-	-	410.21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19年1月	完成
齿轮箱壳体项目	-	-	-	415.76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19年1月	完成
TSI油底壳项目	-	-	-	472.66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0年1月	完成
P7泵盖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	-	331.17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0年12月	完成
MEB窄模架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	-	303.01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1年1月	完成
Ford 300HP压壳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	-	300.71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1年1月	完成
EA888轴承座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	-	323.26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0年12月	完成
CVT250 D2-2项目	-	350.38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2年1月	完成
CSS375T4 LDF后驱下缸体项目	-	594.89	373.43	291.99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19年1月	完成
CSS375T4 LAH前驱下缸体项目	-	-	1,004.55	411.60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19年1月	完成
CHJ Housing（壳体）系列用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	361.84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1年12月	完成
CHJ Cover（盖板）/Spider plate（支撑板）系列用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	336.48	-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1年12月	完成
BEV3-SUPPORT支架项目	-	584.28	586.59	276.91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19年1月	完成
375T支架用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	-	323.26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0年12月	完成
17842Y汽缸盖用材料及精密制造工艺项目	-	-	338.29	-	自主研发	为自主研发，无对外支付对象	2020年12月	完成

由上表所示，公司发生的研发支出均已费用化，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第九条规定：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一）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二）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三）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四）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五）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研发主要为基于内部使用的需求，在研发时均划分为研究阶段，未确认开发阶段，同时基于谨慎性，公司对研发支出均按照费用化处理。

2、近年研发投入的主要研发投向及主要考虑，是否取得相应成果，

（1）近年研发投入的主要研发投向

1)新能源汽车三电（电池、电机、电控）系统相关零部件、制动卡钳及其铝合金材料，包括通用纯电动汽车的盖板、壳体、端盖、支架等，大众纯电动汽车MEB平台的固定角板总成、固定角板夹具、齿轮箱壳体、电机端盖壳体、窄横梁、支架等，伊控的水冷板组件总成，伊迈斯的驱动电机、减速器集成壳体、水套，上汽粉末冶金的模拟器壳体，伊控、华域三电、华域电动的Busbar（铜排），其他项目的逆变器壳体、主壳体组件、盖板、支撑板，以及固定卡钳、浮动卡钳、分体式卡钳等。

2)燃油车发动机相关零部件及其铝合金材料，包括通用CSS1.5T前驱发动机下缸体、CSS1.5T后驱发动机下缸体、CVT250变速箱后端盖、发动机支架和新能源混动车发动机下缸体总成、罩盖，大众EA211发动机油底壳、排气冷却罩盖、支架、前密封法兰和EA888发动机机油泵体/泵盖、轴承座等，博格华纳的涡轮增压器壳体，皮尔博格泵业的发动机泵盖，三电的空调压缩机缸盖等；

3)高性能铝合金材料，包括一体化压铸用免热处理材料、高强韧材料、再生铝生产免热处理材料及相关零部件的压铸工艺，重力铸造材料，电力传输用高导电系数材料，汽车结构件用高折弯材料，刹车盘、卡钳用高弹性模量材料，高导热材料，铝液直供材料，以及客户定制材料等。

4)铝危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包括铝灰渣资源化利用、一次铝灰渣回收铝工艺、环保灰无害化工艺、铝灰煅烧加料系统优化升级、生料铝灰粉尘回收系统、再生氧化铝熟料粉尘回收系统改造等。

（2）主要考虑

公司根据汽车用铸造再生铝合金和铝合金铸造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趋势，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紧密结合市场开拓和客户需求确定研发项目和投入。“双碳”背景下，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汽车轻量化研究内容主要包括结构设计优化技术、新材料研究应用及先进制造工艺三个方面，汽车材料的更换和升级，能从根源上减少汽车总重量，可行性较强，是目前汽车轻量化的最主要方向。铝合金液直供能够节约二次重熔能耗及材料损耗，节约客户对熔炼环节设备、人员、土地、厂房的费用，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和库存成本，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得到较大提高，是一种绿色降本的生产模式，是铝合金行业发展趋势。新能源汽车是汽车产业发展趋势，近年来产销量快速增长，市场渗透率不断提高，电池、电机、电控相关的零部件需求增长且在不断发展。一体化压铸技术能大幅提高汽车生产效率，符合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汽车发展需要，是汽车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其所需使用的免热处理铝合金材料及压铸工艺是目前行业重点研究方向。除汽车轻量化外，开发更高动力性能和更低油耗的发动机也是发展节能汽车的重要方向，同时也是为了满足未来更加严格的排放标准，从而推动着燃油车发动机的更新换代，新一代发动机的推出意味着相关零部件的开发成为必要。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要求，铝灰渣属于危险废物，主要包括一次铝灰、二次铝灰和除尘灰，铝灰渣无害化综合利用成为铝产业链不可缺少的配套建设项目，可以解决铝灰渣长期存在的处理困难、造成环境污染等问题，相关工艺的研发具有紧迫性。

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拟定发展战略为：未来公司将重点研发、开拓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高强度、高韧性、自强化型铝合金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新客户、新市场，持续加大国际市场开发力度；重点开发新能源汽车电池包、电机、减速箱、电控、车身、底盘等的铝、铜等部件；持续发展新能源汽车用铝合金和再生铝合金业务；积极扩大铝水直供业务；实现废铝、铝屑、铝灰资源化综合利用，形成绿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同时高度关注其他行业铝合金的应用，利用自身优势开拓产品线宽度。

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战略，公司坚持开发高性能铝合金材料、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相关零部件及其材料、燃油车发动机相关零部件及其材料的研发方向，并根据国家环保法规要求，新增开发铝危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工艺的研发方向。具体项目主要是根据皮尔博格、大众、通用、博格华纳、伊控、华域三电、晋拓等客户定制材料或零部件要求开展。

（3）是否取得相应成果

公司研发项目与客户需求紧密结合，相关铝合金材料和零部件研发完成，取得客户认可，完善了公司产业链、产品链、技术储备，使公司具备了该产品批量化生产和供货的能力，成为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业务的重要来源和有力支撑。2020-2023年，公司投入的主要研发项目及取得的成果具体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投入年份	取得成果
1	BEV3-SUPPORT支架项目	2020、2021、2022	SOP(量产)并应用于市场
2	CSS375T4 LDF后驱下缸体项目	2020、2021、2022	SOP(量产)并应用于市场
3	CSS375T4 LAH前驱下缸体项目	2020、2021	SOP(量产)并应用于市场
4	齿轮箱壳体项目	2020	SOP(量产)并应用于市场
5	电机端盖壳体项目	2020	SOP(量产)并应用于市场
6	汽车关键零部件11D固定角板总成研发项目	2020	SOP(量产)并应用于市场
7	汽车关键零部件大众支架研发项目	2020	SOP(量产)并应用于市场
8	CSS350T HEV下缸体总成项目	2020、2021、2022、2023	客